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VERCHINA INT'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十時三十分舉行之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十時三十分舉行之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7,294,369,363 股，此乃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本公司股份授權任何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董事林長盛先生、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吳志彬先生親身出

席股東大會。姜照柏先生及陳懿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而無法出席股東大會。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員，於週年大會上進行點票工作。

股東週年大會之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4,664,250,210 (100%)	0 (0%)
2.	(a) 重選姜照柏先生為執行董事。	4,664,250,210 (100%)	0 (0%)
	(b) 重選何耀瑜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663,719,210 (99.99%)	531,000 (0.01%)
	(c) 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酬金。	4,664,250,210 (100%)	0 (0%)
3.	(a)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	4,664,250,210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664,250,210 (100%)	0 (0%)
4.	(a) 通過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第4(1)號。 <sup>#</sup>	4,631,936,710 (99.31%)	32,313,500 (0.69%)
	(b) 通過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第4(2)號。 <sup>#</sup>	4,664,250,210 (100%)	0 (0%)
	(c) 通過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第4(3)號。 <sup>#</sup>	4,631,936,710 (99.31%)	32,313,500 (0.69%)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5.	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以及廢除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所載之宗旨條文，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秘書辦理一切所需之事項，以便落實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4,664,214,210 (99.99%)	36,000 (0.01%)

<sup>#</sup>有關各項相關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以上第 1 至 4 項普通決議案各獲得超過 50%之票數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皆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由於第 5 項決議案獲得超過 75%票數贊成，故第 5 項決議案以本公司特別決議案方式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志樂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照柏先生、林長盛先生及陳懿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吳志彬先生。